

彰化縣 115 年適應體育田徑賽 技術會議 會議記錄

請轉知當天帶隊老師，技術會議宣導事項

1. 選手身體比較敏感，仍有各項傳染病，身體不適，家長未同意參賽，請勿參賽。
2. 體育場當天車流量大，請提早出門。請至體育場周邊道路停車。勿停黃紅線。遊覽車請停東南門，斜坡往彰師大方向停車，避免體育場入口塞住。
3. 比賽場地說明，請見第 1 頁，體育場四個出入口都會開啟，方便各單位進入。
休息觀看區域說明：司令台座位區為主。室內跑道開放進入休息。當日以先到達單位使用。
競賽組-60 公尺起點，獎品組-司令台下右邊賽後 1 小時可領獎狀，或兩周內至埔心國小領取。
比賽當日未領取獎狀，請 2 周內至埔心國小找鐘主任領取。
1、4、5、8 號門下，有無障礙廁所。
4. 開幕時間：上午 09：00 時開幕。請各單位於 8：45，到司令台前田徑場上就單位牌位置集合。位置、須知，請見 2~6 頁。預計 09:20 結束開幕後，與縣長合照，可留於開幕位置等待拍照。
5. 當天備有麵包餐盒，請各校到場派員至大廳領取，本賽事是唯一有提供餐點的全縣賽事，僅縣府對照顧身障生美意，若有正餐需求或比賽至下午，請各校斟酌自行額外訂購便當。
餐盒、飲用水領取，移動至 2 號的器材室門口，請務必提早領取，8~9 點半領取。
報到請先安頓好學生後，再至器材室領物資。
進入體育場入口兩邊有飲水機，如瓶裝水不足，可自行裝取。
6. 競賽規程內注意事項，請見 10 頁第十四~廿六點。
7. 隊職隊員須知，請見 11 頁。
8. 確認號碼布(別針自備，比賽時四角別針別好)、選手證(檢錄攜帶)、報名項目內容。
9. 比賽終點位置請勿穿越。裁判需專注看終點線及選手，闖入將影響選手成績。
非當場比賽選手請勿進入比賽場地，操場亦請勿穿越中間草皮，請由跑道外側通行。



10. 另請各單位老師務必於賽前，讓選手模擬練習，讓選手知曉比賽當天要完成之活動。過去常有選手出賽，但卻從沒練習過，當日害怕於場上哭鬧，最後無法完賽、受傷。常見問題如下：
- A、鉛球-不會持球，或使用丟球方式(需使用推的-手掌在手肘前)投擲犯規，也請給選手感受一下當天鉛球重量(社會組達 7.26 公斤)，避免發生危險。
 - B、立定跳-請教學後擺臂下蹲，然後前擺臂向前跳出，向前走離開。本次使用體適能跳遠墊。
 - C、急行跳遠-請在學校量好起跳板至助跑起點距離，避免三次皆超出起跳板失敗。
 - D、壘球擲遠-請訓練握球、投球方式、方向。
 - E、30、60、100 公尺-請指導選手只能跑自己跑道，請勿搶跑道。請勿使用電動輪椅。鳴槍後，比賽期間，防跌倒、協助站起可以，但禁止協助選手前進。
11. 如有選手確認不出賽，請提前至群組提出。到場選手完賽，未到達選手即視為棄權。
12. 選手如有兼項，僅有田賽可以請假，徑賽不可請假。(教練老師志工家長皆可代為請假)
13. 田賽如人數超過 30 人以上，將分小組比賽。分組將依照人數，點名後現場裁判宣布如何分組。
14. 田賽因只有錄取前八名，為避免選手長時間等待。將設丈量線(約第 10~12 名成績)，低於丈量線不予丈量。
15. 全盲組競走項目，考量安全將限定競走不得跑步，統一由裁判敲鈴引導。
16. 檢錄組報告事項：
- 1、徑賽在各項目起點檢錄。(請告知選手比賽時間、項次、組別+道次)。
 - 2、田賽請直接到場地檢錄。
 - 3、賽前 20 分鐘前往點名。
17. 請所有選手穿著運動鞋。可能有其他選手有輔具，為保護選手禁止赤腳。
18. 各校校內自提縣府敘獎，1 秩序冊+2 獎狀(2 個月內)。
19. 請單位確認號碼布(每人 2 張)選手證(每人 1 張)，確認秩序冊上的選手姓名是否正確，如有姓名資料誤植、轉學或技術會議前確認棄權選手，請會後提出。技術會議未提出修正資料者，若日後得獎須修正獎狀資料，請發文至縣府敘明理由，競賽組在兩周內接獲縣府指示統一修正，逾時不候。
- 姓名、單位修正
- A. 湖東國小，林喬茵>溪湖國小，林喬茵，已修正。
 - B. 培英國小，黃柔蓁>和美國小，黃柔蓁。
 - C. 芳苑國中，謝承晉>二林國中，謝承晉。
 - D. 彰化藝術高中，廖哲康>彰泰國中，廖哲康。
 - E. 員林國中，盧幸好>盧沂君。
 - F. 北斗國小，賴姿耘>賴姿妘。
20. 學習障礙類限四年級以上學生參加，明年預計修改為國小五年級以上參加、國中三年級以上參加。